

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听证公告

阳医保听公字〔2025〕第2号

根据《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以及山西祥隆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5日提交的听证申请和2月13日提出的延期听证申请，本机关决定于2025年3月12日15时30分，在阳泉市医疗保障局312室公开举行山西祥隆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涉嫌未自行申报、未按时足额缴纳职工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一案的听证，本案利害关系人或其他有关人员有意参加本次听证会的，请携带身份证明文件于2025年3月11日前与本机关联系人联系：

联系人：韩晓军

联系电话：0353-2296100

联系地址：阳泉市医疗保障局301室

根据本机关听证场地情况，确定此次听证会参加人数不超过4人。按照受理申请的时间先后确定参加人员，逾期申请或申请时已达规定人数的，不予受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

(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公开发布，一份本机关留存，一份随卷存档。)